

第二十七章

一、與神立約的安排(申 27：1-10)：

1. 甚麼時候進入應許之地，約就甚麼時候生效(申 27：1-2)：

2. 從口傳律法進到成文律法(申 27：3-4；8-10)：

3. 確認蒙恩的事實(申 27：5-7)：

二、宣告祝福與咒詛(申 27：11-26)：

1. 神的信實保證神的祝福(申 27：11-12)：

2. 阿們的回應(申 27：13-26)：
雅 2：10 因為凡遵守全律法的，只在一條上跌倒，他就是犯了眾條。

第二十八章

一、聽從神的話，福必追隨你(申 28：1-14)：

1. 所在、所作、所有都被祝福(申 28：1-12)：

2. 作首不作尾，居上不居下(申 28：13-14)：

二、不聽從神的話，咒詛必追隨你(申 28：15-68)：

1. 所在、所作、所有都被咒詛(28：15-19)：

2. 不斷的遭遇災禍(28：20-24)：

3. 不斷的遭遇戰禍(28：25-26)：

4. 不斷的遭遇疾病(28：27-29)：

5. 不斷的遭遇搶奪(28：30-32)：

6. 被欺負、受壓制(28：33-35)：

7. 被擄掠(28：36-37)：

8. 產業被奪(28：38-42)：

9. 身分被降為卑(28：43-46)：

10. 遭圍困之苦(28：47-57)：

三、嚴肅的勸勉(申 28：58-68)：